

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，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，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，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。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介绍

(一)公司概况

公司名称：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许环曜

注册地址：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

办公地址：广州市天河路45号天伦大厦25楼

公司注册登记日期：1993年3月31日

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：深圳证券交易所

股票简称：天伦置业

股票代码：0007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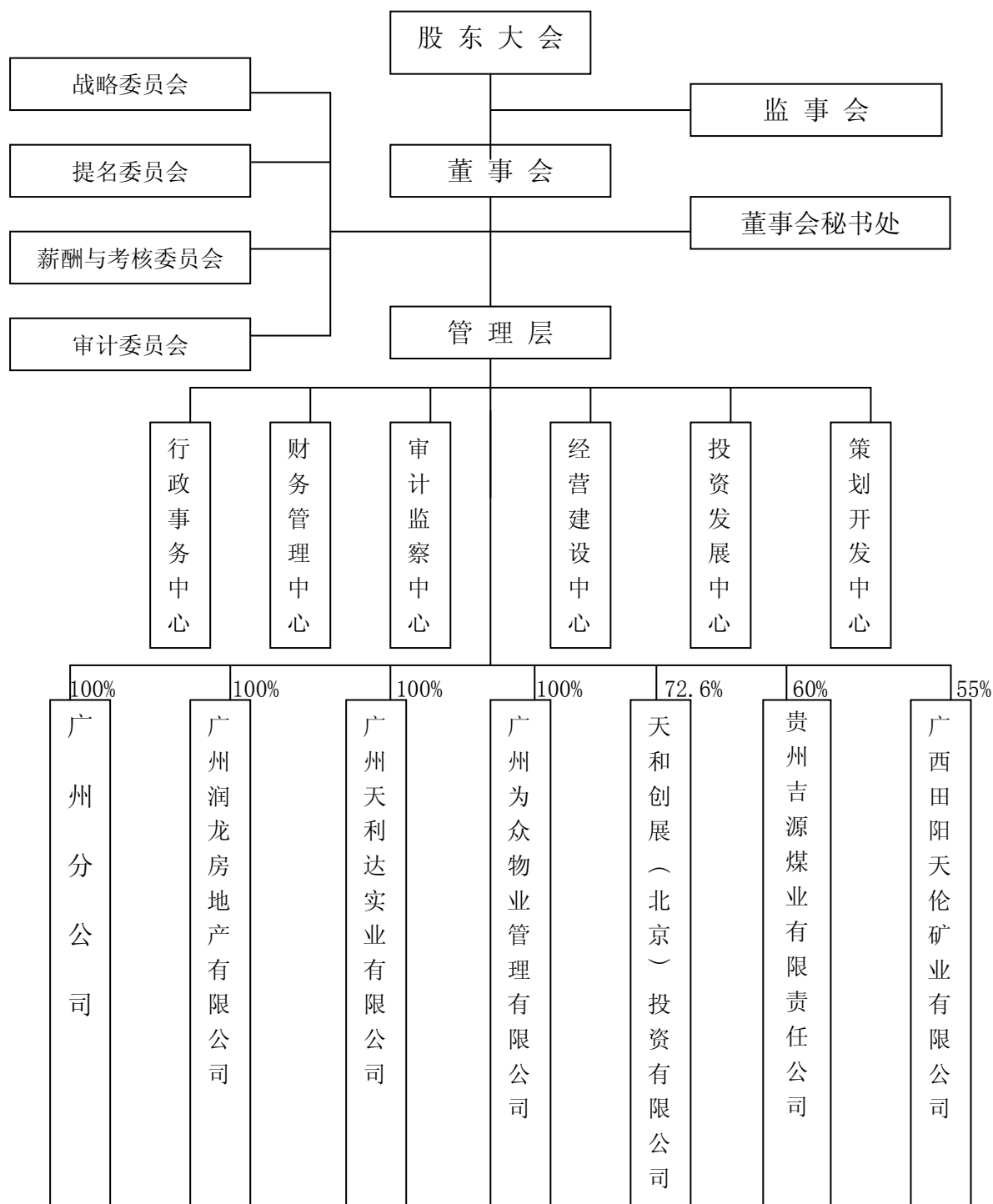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主要业务为房地产管理业。总股本107,265,600股。控股股东为天伦控股有限公司，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26.64%。截止2010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资产7.91亿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.47亿元，2010年度公司实现营

业收入6408.28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947.53万元。

(二) 公司组织架构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，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公司治理体系。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能够按照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独立运作，形成了权力机构、决策机构、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。公司组织架构完善，运转正常，运作良好。在组织架构内，各组织间各司其职，管理规范。

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：



二、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组织机构

为做好公司内部控制建设、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工作，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》等相关要求，公司成立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（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和内控建设实施工作办公室（简称“内控办”）。

（一）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

组长：许环曜

副组长：李智

成员：杜杰、赵润涛、陈凤林、周鹏

主要职责：确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总体目标，协调组织公司内外资源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；组织领导内控日常工作的有效运行。

（二）内部控制实施工作办公室

内控办负责人：周鹏

内控办成员：由公司总部各部门负责人、子公司负责人组成。

其中，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的牵头部门为公司审计中心，负责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的具体组织和协调工作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和行政事务中心主要配合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对外牵头部门为董秘书处，负责报送和联络证监局和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，并按规定完成披露工作。

主要职责：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，全面贯彻执行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的精神和方针，具体组织实施内控工作。

- 1、制定公司内控建设阶段性目标及实施方案，提交领导小组审核。
- 2、制定方案实施计划，组织公司员工进行内控培训。
- 3、梳理、修订和完善公司各个层面的规章管理制度。
- 4、督导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工作，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。
- 5、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内控体系建设的进度、存在的问题及需要协调的事项。
- 6、编制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7、负责公司《内部控制管理手册》的编制、修改及更新。

（三）聘请外部咨询机构

公司认为必要时可聘请专业的咨询机构，协助公司设计内部控制总体架构，帮助公司识别内部控制存在的薄弱环节和主要风险，有针对性的设计内部控制的重要流程和内容，提供内控业务的培训，培养内部控制建设及评价的人才，协助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。

三、内部控制实施工作计划及方案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：（时间：2012年1月—2012年3月）

1、公司以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各项配套指引中的控制措施为依据，制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上报证监局和交易所备案。

2、公司组织员工进行内控建设的专题培训，动员全体员工积极参与内控规范建设工作，提高员工对内控规范体系建设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，加强员工风险控制意识。

（二）第二阶段：（2012年4月—6月）

1、组织各部门及子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，对各职责范围内各项业务流程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，梳理风险，编制风险清单。

2、整理公司现有制度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，查找内部控制的缺陷，对发现的内控缺陷及产生的原因进行全面分析，提出整改方案，报领导小组核准。

3、根据经批准的整改方案，落实缺陷整改工作，通过调整机构设置和流程、修订政策及制度等，落实对公司内控制度的修订。

4、由内控办负责检查内控缺陷的整改效果及整改的落实情况。

5、根据实施进展情况编制《公司内部控制实施进展情况报告》，经领导小组审核通过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报证监局和交易所备案。

(三) 第三阶段：(2012 年 6 月—2013 年 3 月)

1、对内部控制缺陷的改进和流程优化进行沟通 and 确认，并在实际运行中加强监控，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。

2、编制完成公司《内部控制管理手册》

3、根据本阶段内控实施进展情况编制《公司内部控制实施进展情况报告》，经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报证监局和交易所备案。

4、完成公司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报告》。

四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

公司计划在 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，由公司内控办负责组织实施工作。

1、制定内部自我评价工作计划。

2、按照工作计划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，形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。

3、对自我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缺陷进行整改，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。

4、编制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》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与年报同时对外披露。

五、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

1、内部控制审计基准日：2012 年 12 月 31 日

2、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相关执业准则，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审计，并出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

议通过后与年报同时对外披露。

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